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0 月 14 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2:00 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洪涛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-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建设“1000 万平方米/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”的议案》。

公司原“330 万平方米/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”投资 5500 万元，已通过租赁厂房，一条生产线已安装调试完毕，板材产品于 2012 年 10 月份已实现批量生产销售，订单充足。根据目前市场需求情况及公司技术研发、管理水平及未来发展战略等，拟对原“330 万平方米/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”追加投资 12500 万元，其中，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840.77 万元、自有资金 9659.23 万元，新增产能 670 万平方米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，项目总投资达到 18000 万元，产能合计将达到 1000 万平方米，预计该项目达产后年产值约 6.5 亿元，可为企业带来可观的效益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 年 10 月 20 日